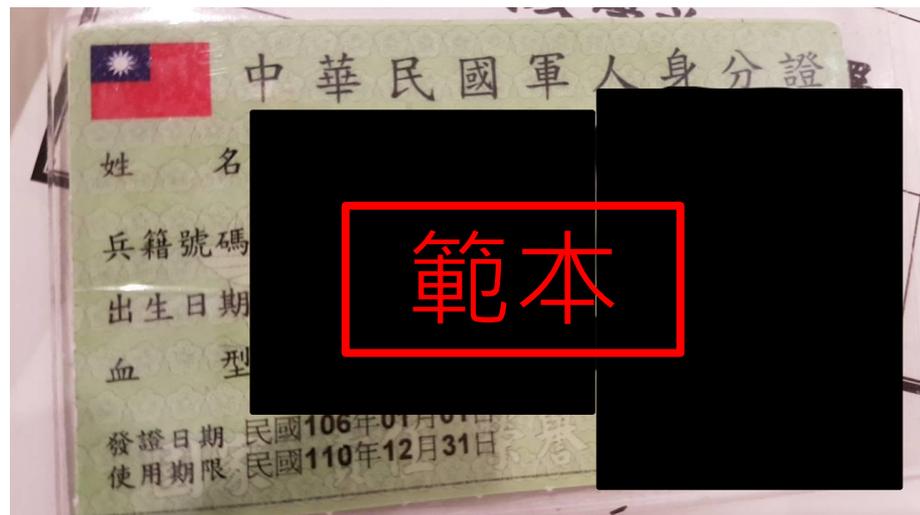


軍公教：需檢附以下任一條件符合之證件：

- a. 中華民國軍人/警察身分證/替代役男身分證影本 (必須包含：軍人姓名、限用年月)
- b. 中華民國政府機關證明文件(必須包含：府/院/局/署/縣市政府名稱、公職員姓名)
- c. 教職員證明文件(必須包含：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各級公私立學校名稱、教職員姓名)



軍公教員工證範本

SAMSUNG



該提供文件需有政府名稱、公職員姓名



證件上的名字需與身分證上名字相同

確認註冊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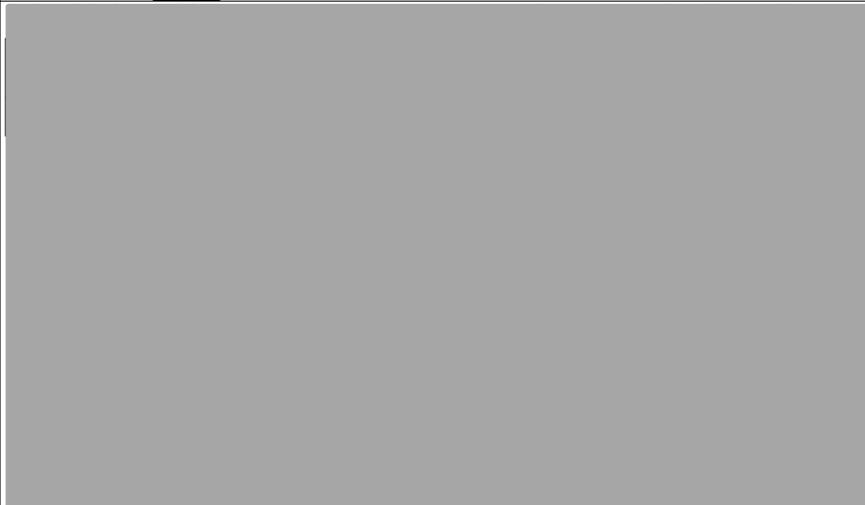
※因證件形式太多，其餘階以證明文件姓名與身分證相同即可通過

公教 [] 專案同意書 []

一、本人/本公司了解並同意下列條款：

- (一) 於本專案租期限制期間，不得重複 [] 提出之其他行動電話業務優惠方案，租期限制屆滿如不擬繼續租用，須依服務契約規定辦理終止租用手續。
- (二) 於租期限制期間，不得利用各項優惠專案進行轉讓服務等不當商業行為或為不合理之使用；如有違反者，視同 [] 得進行暫停通信及終止服務契約的， [] 得對本人/本公司之不當行為所致之損害提出求償之權利；所申請門號連續查物主管機關通知停播處分達 5 次者，得停止合約中全部門號之電信服務。
- (三) 各買費方案之優惠內容及限制未詳載於本同意書者，本人/本公司同意逕 [] 門市、客服專線等途徑所公開之相關公告及說明。
- (四) 目前所選用 [] 行動寬頻各項通信費率（含語音、數據與簡訊等）僅適用於國內，若於國外使用時，各項通信費率須另依國際漫遊費率計收。
- (五) 若使用行動通信終端設備有數據電腦病毒或足以干擾電腦正常運作之程式之情形者， [] 得進行暫停通信及終止服務契約並得對本人/本公司之不當行為所致之損害提出求償之權利。
- (六) []
- (七) 行動通信網路實際連線速率會因使用地點之地形、地上物遮蔽情形、使用之終端設備、使用人數、距離基地台遠近、客戶移動速度或其他環境等因素影響而有所差異；若使用地點無法支援 4G 網路，則可能會轉為 3G 網路，連線速率將會降低，此外在同一地點、同一時間、同時上網人數太多，而造成網路壅塞時，有可能產生暫時無法連線上網情形。如於室內使用，因受建物遮蔽效應及室內裝潢影響，收訊品質及連線速率，可能會不如室外，甚至收不到信號。為符合公平使用原則，於用戶使用超過雙方約定之上網量時， [] 取調降行動上網速率設定值或暫停使用措施。另國際漫遊時，通信費須依國際漫遊費率計收。
- (八) 中華電信之行動寬頻服務各型買費提供之行動上網服務，係提供客戶經由中華電信行動網路，瀏覽國際網路與 [] 加值網路服務，客戶若長時間持續連結行動網路使用時，包括但不限於作為伺服器設備或主機電腦應用、連續性網路攝影或廣播、自動資料傳遞或設備與設備間自動連結、大量訊息使用（如：自動應答、自動刪除、類似自動或手動路由裝置）、作為私有線路或全時間指定資料連結之替代或備援、P2P 檔案分享、透過軟體或其他設備維持網路連續有效連結等情形時，中華電信得暫停或限制客戶使用行動網路服務。
- (九) 客戶若涉及以下行為時 [] 不經催告，逕行停止客戶行動寬頻買費提供之服務：(1)偽造、不法竊取、移除或修改網路封包標頭資訊；(2)以任何方式騷擾他人及騷擾任何使用者名稱及資料得運來源；(3)數據電腦病毒；(4)干擾系統正常運作（包含但不限於造成網路過度壅塞、妨害其他用戶獲取網路、試圖攻擊或侵 [] 路或危害網路安全、主動或協助大量傳送垃圾與商業廣告電子郵件）；(5)妨害其他用戶正常使用；(6)其他涉及不當或違法之行為經相關主管機關通知者。
- (十) 為確保於租期間享有完整之 4G 服務，請務必使用 4G 終端；若客戶非使用 4G 終端 [] 無法確保客戶享有完整之 4G 服務。

二、本人/本公司參加 [] 行動電話促銷活動，茲同意下列條款：



復租本優惠恢復/遞延至優惠租期結束。

- (二)、本專案限公家及教育機關以統編一證一門、個照限任職公家及教育機構人員本人及其一等親中辦，須檢附身分證及健保卡或駕照等雙證件正本，以及員工識別證；員眷(限一等親)須另提供一等親證明文件。
- (三)、本專案不適用 [] 員工、員工公務、退休員工、基地台等特殊門號，亦不得與其他月租、購機優惠並存。
- (四)、買費內容、優惠、限制等未盡詳載於本同意書者，詳見 [] 門市、客服專線等途徑所公開之相關公告及說明，並以實際申辦內容為準，中華電信亦保留隨時修正、暫停、終止本專案之權利。
- (五)、申辦之公教機關證號： []
- (六)、本同意書正本壹式壹份，由立同意書人留持正本乙份。

附註：本同意書須由申請人本人親自簽章，代簽名者須負法律責任。

行動電話號碼： [] 受託人： []
 立同意書人： [] 身分證號碼： []
 身分證號碼(統一編號)： [] 受託人填具之上開資料，中華電信僅作申辦業務及聯絡使用
 經辦單位： [] 受理員簽章： []
 中華民國 [] 年 [] 月 [] 日 107.04.02

同意書或合約上需有申辦本人及受理員簽章證明